**十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收支**

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係依軍、公、教人員相關退撫法制規定，由政府與參加人員共同撥繳費用所成立，目的係為保障軍、公、教人員之退撫所得，健全政府人事體制，穩固軍公教人員退撫經費來源，發揮安老卹孤之功能。

1. **101年度退休撫卹基金收支情形**
2. **退撫基金總收入：**101年度為925億3,756萬9千元，較上年度696億6,485萬4千元，增加228億7,271萬5千元（32.83%），主要係因財務及其他收入增加215億175萬3千元所致。其中基金收入為590億4,640萬2千元，係來自參加人員每月所繳納的款項，平均每月49億2,053萬3千元；財務及其他收入334億9,116萬7千元。
3. **退撫基金總支出：**101年度為569億8,211萬3千元，較上年度775億8,701萬8千元，減少206億490萬5千元（-26.56%），主要係因財務支出減少281億5,079萬3千元所致。其中退撫支出為501億4,761萬9千元；財務支出68億3,449萬4千元。
4. **累計數：**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，退撫基金累計總收入為1兆986億4,465萬7千元，累計總支出5,813億2,595萬1千元，累計賸餘5,173億1,870萬6千元，累計國庫撥補數5億94萬7千元。





1. **近10年退休撫卹基金收支情形**

基金收入近10年呈逐年成長趨勢，至101年度達590億4,640萬2千元，其中93年度至95年度出現較高增加幅度（增加率皆高於9%）之原因，係各該年度調高基金提撥費率及94年度公教人員薪俸調升3%，96年度至99年度為參加基金人數成長，100年度為公教人員薪俸調升3%，101年度則為公教人員平均俸額增加所致；而退撫支出亦隨著累計退休人數增加而增加，由92年度123億7,855萬1千元，逐年增加至101年度501億4,761萬9千元。

退撫支出 　 　　財務支出 總支出

